



你的萨宾娜，我的卡夫卡

纸上进行的电影 布拉格。像一出即时戏剧 广场上的大钟，时间不会停下来…… 城堡，城堡，一千年不说老北方的罗马，九个山丘没有黄金的黄金巷 石头圈起的爱 弗兰茨·卡夫卡 来来回回走过三次，彻底地迷恋上了巴洛克的补丁 克鲁姆洛夫，波西米亚不相信童话 当心，别在塔博尔迷路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你的萨宾娜,我的卡夫卡 / BY工作室著. —上海: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, 2007年7月
(BY系列图文书)

ISBN 978-7-5617-5515-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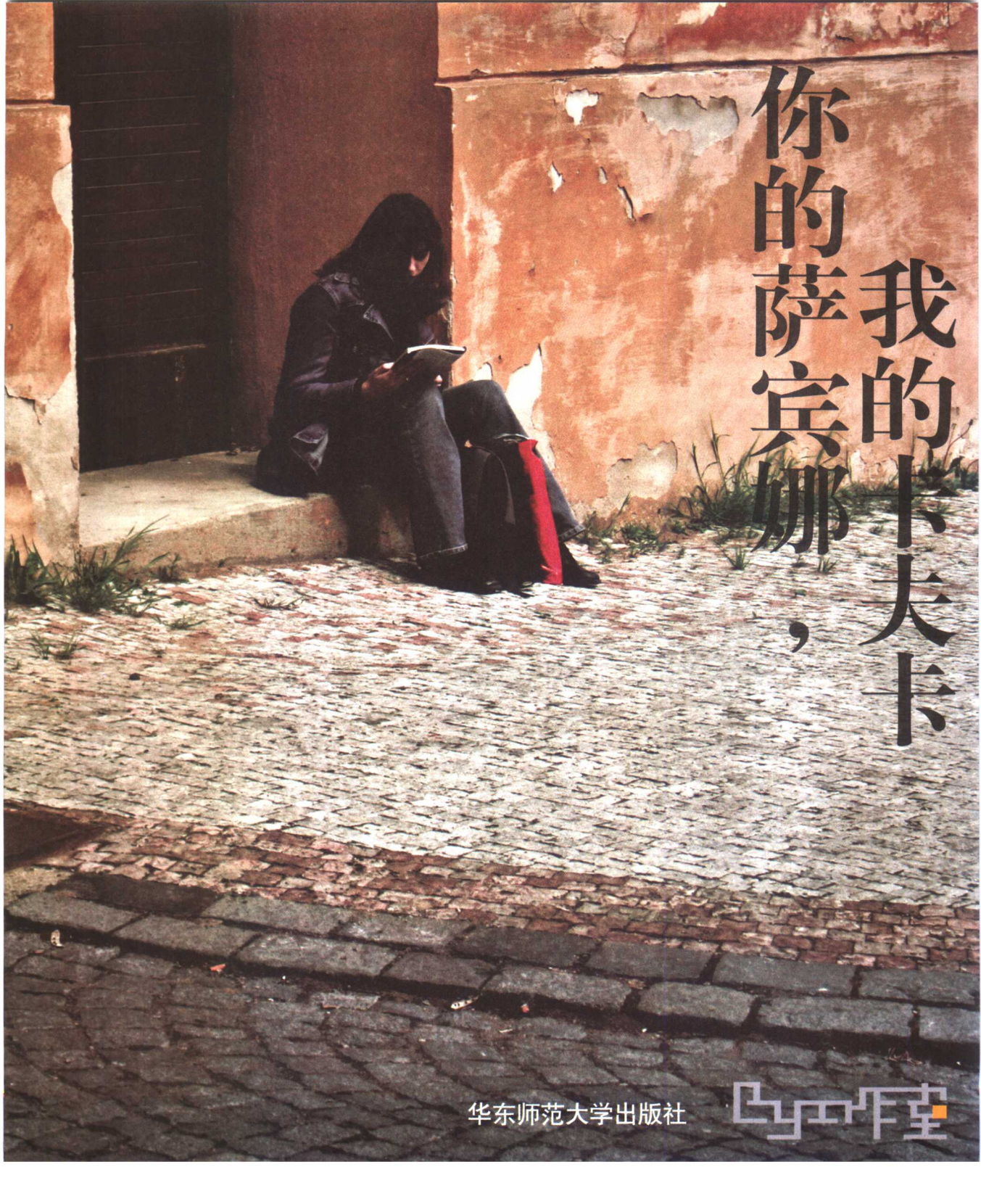
I. 你... II. B... III. 小品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.I267.3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7) 第109770号

你的萨宾娜,我的卡夫卡

创意·图文	BY工作室
项目编辑	杨丽艳
文字编辑	沈桂芳 杨丽艳
责任制作	李 瑾
责任校对	邱红穗
装帧设计	BY工作室
出版发行	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社 址	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号
邮 编	200062
电 话	021-62450163转各部
行 政 传 真	021-62572105
网 址	www.ecnupress.com.cn www.hdsdbook.com.cn
市场部传真	021-62860410 021-62602316
邮购零售电话	021-62869887 021-54340188
印 刷 者	上海丽佳制版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	787×960 16开
印 张	18.5
插 图	16
版 次	2007年9月第1版
印 次	2007年9月第1次
印 数	6,000
书 号	ISBN 978-7-5617-5515-0/I · 383
定 价	78.00元
出 版 人	朱杰人

(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, 请寄回本社市场部调换或电话021-62865537联系)

A person with long dark hair, wearing a dark jacket and jeans, is sitting on a cobblestone street. They are holding and reading a book. A black bag with a red strap is on the ground next to them. The background is a weathered, orange-brown wall with peeling plaster. The ground is made of cobblestones.

你的萨宾娜， 我的卡夫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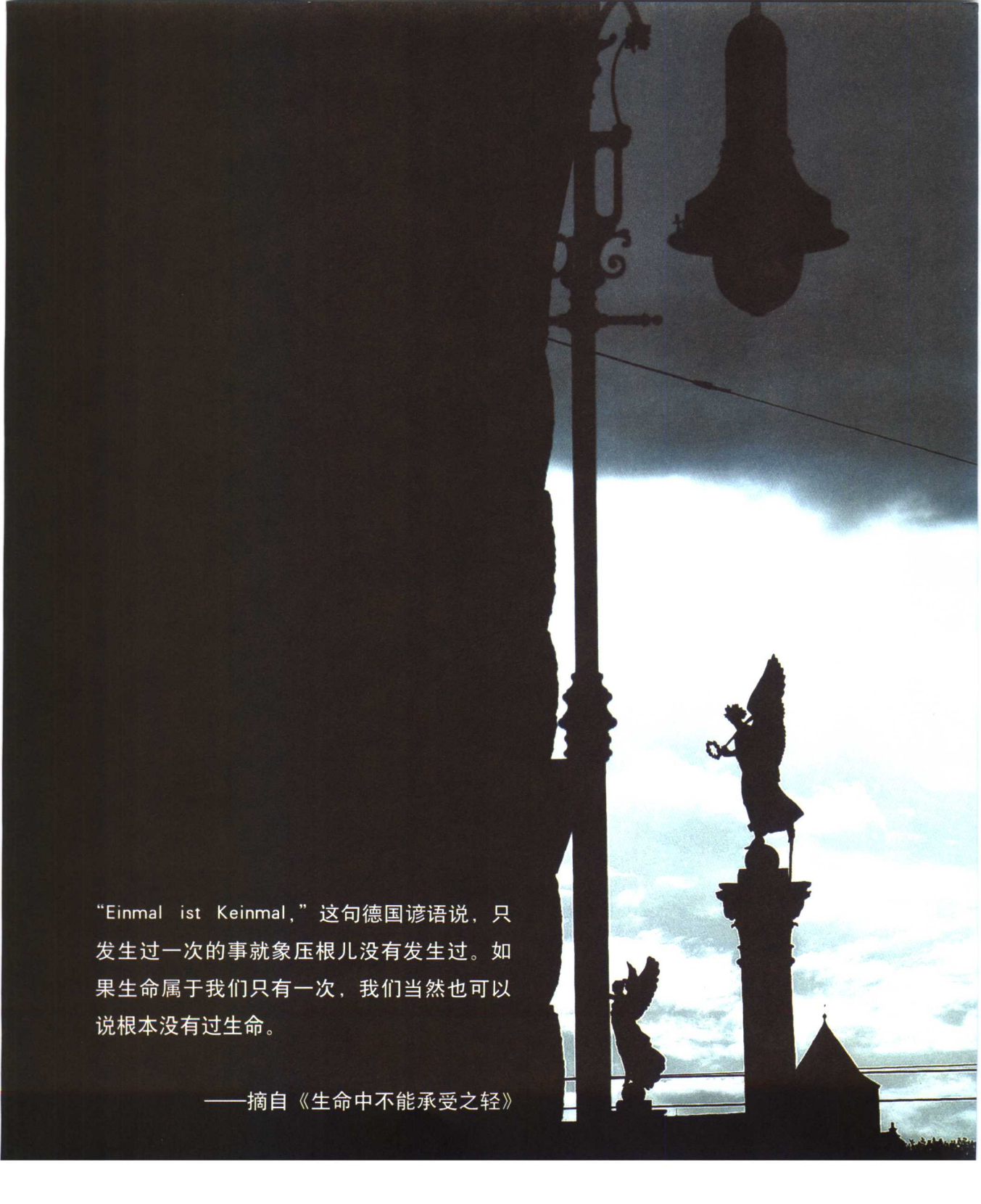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工作室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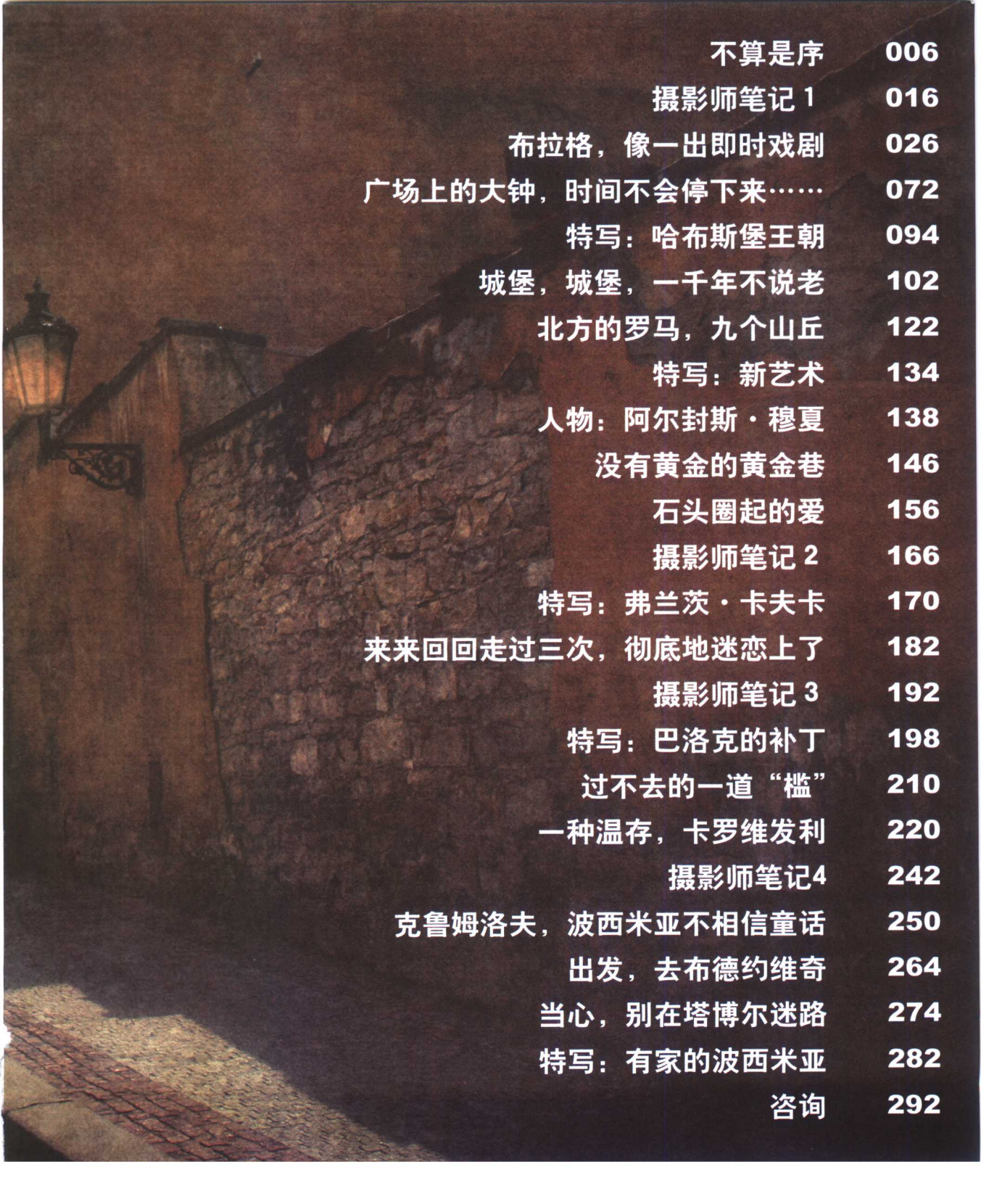
Content





“Einmal ist Keinmal,” 这句德国谚语说，只发生过一次的事就象压根儿没有发生过。如果生命属于我们只有一次，我们当然也可以说根本没有过生命。

——摘自《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》



不算是序	006
摄影师笔记 1	016
布拉格，像一出即时戏剧	026
广场上的大钟，时间不会停下来……	072
特写：哈布斯堡王朝	094
城堡，城堡，一千年不说老	102
北方的罗马，九个山丘	122
特写：新艺术	134
人物：阿尔封斯·穆夏	138
没有黄金的黄金巷	146
石头圈起的爱	156
摄影师笔记 2	166
特写：弗兰茨·卡夫卡	170
来来回回走过三次，彻底地迷恋上了	182
摄影师笔记 3	192
特写：巴洛克的补丁	198
过不去的一道“槛”	210
一种温存，卡罗维发利	220
摄影师笔记 4	242
克鲁姆洛夫，波西米亚不相信童话	250
出发，去布德约维奇	264
当心，别在塔博尔迷路	274
特写：有家的波西米亚	282
咨询	292

米兰·昆德拉的小说《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》是我刚上高中的时候就看过了，那个时候极其文艺青年。记得那时有所谓的“每天一句”，就是所有的学生轮流在黑板上写上名人名言，我就写上了这句书名，结果招来语文老师的批评：这是什么话，语法不通嘛。

想想那个时候，米兰·昆德拉真的没有那么流行，基本上10年以后，这本书才突然变成了一本畅销书。那个时候，只是觉得“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”是一句很棒的话。这应是此书名的直译，其实看那本书，不过为了满足文艺青年的虚荣心，真是“少年不识愁滋味”。

那个时候，哪里知道什么是生活之轻，什么又是生活之重？就好像上大学时，一个留过法的教授被我们追问艳遇问题，不耐烦地回答我们：20岁懂什么爱情！当时，一群20岁的人“哗”地嘲笑起一个40岁的男人。20岁，只有心理不平衡，只有无知者无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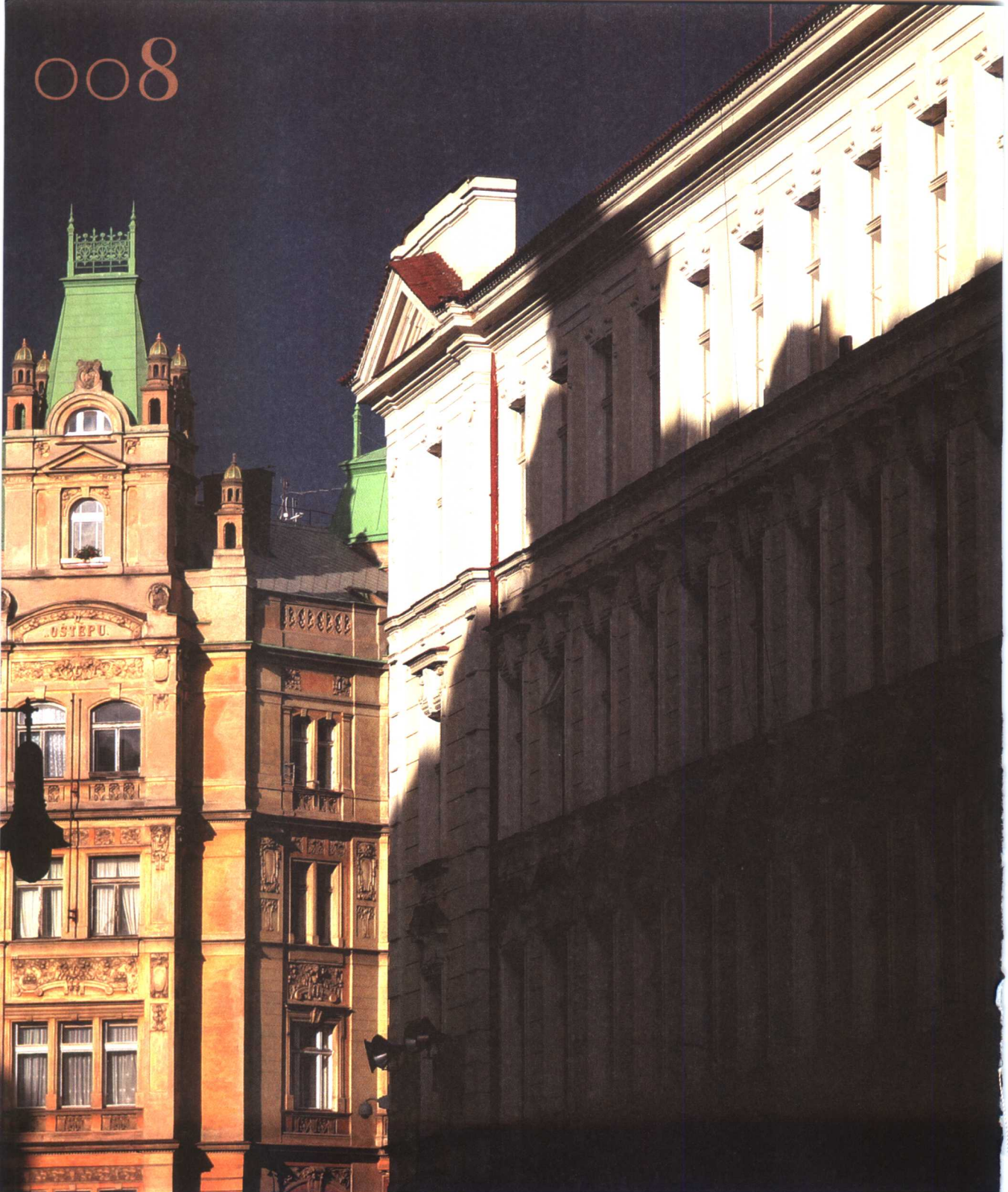
经过这许多年，才开始慢慢懂得很多，曾经想在一起一辈子的人分开了；曾经说过的很多重要的话，已经随着花瓣落去；曾经无比看重的“重”也变成了“轻”，现在知道人生很多美丽，看见，但不能拥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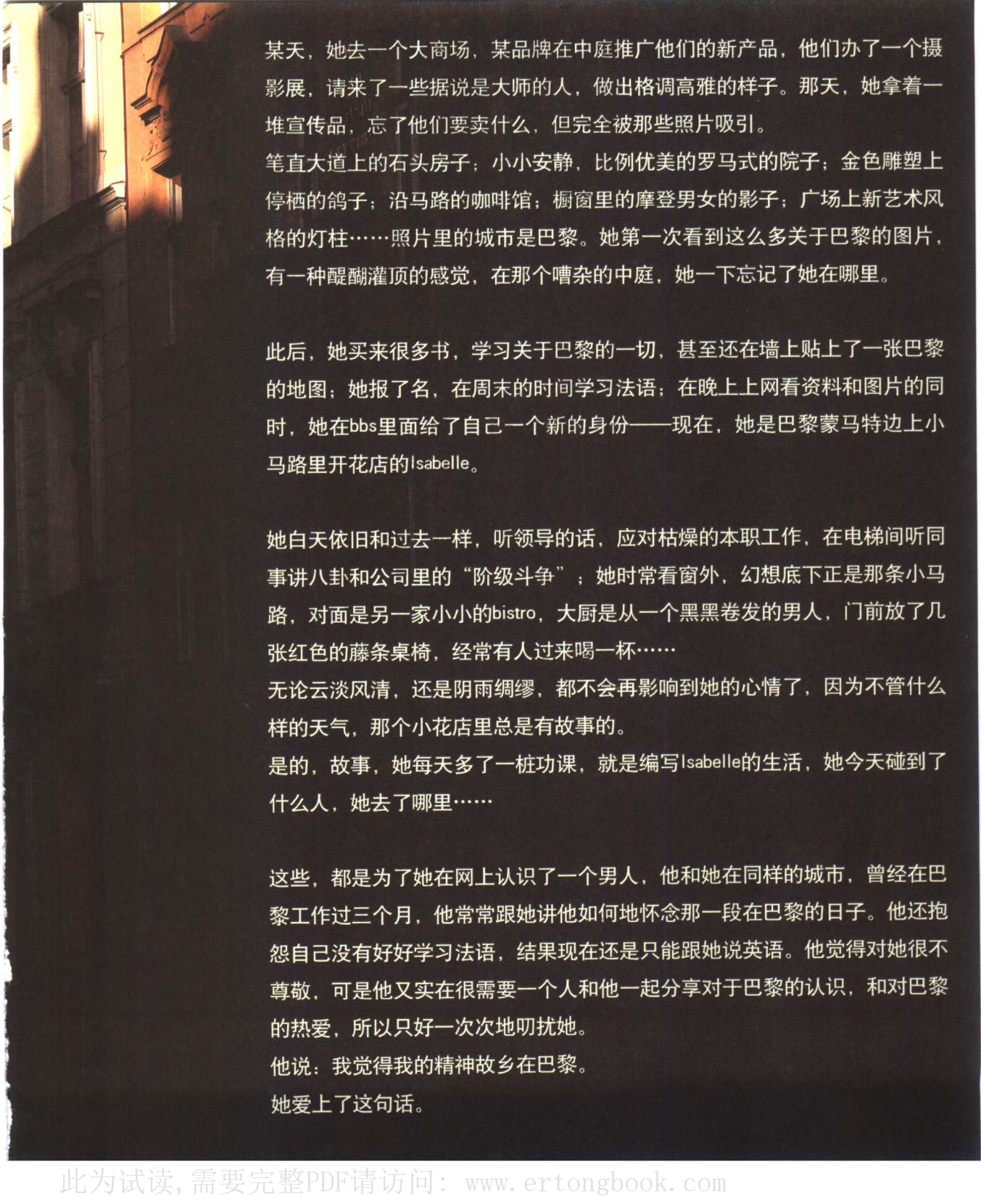
讲一个我身边的故事。

一个女人，相貌平平，是在写字楼上班的小职员，身边就是不多的几个朋友，10年来谈论的话题也无非这些；每天的工作被别人安排得满满的，只有在喝咖啡的一瞬间疑惑做这些事情有何意义。她没有条件，也没有机会遇见想象中的男人，以她听到的，看到的，她认为所谓的爱情，统统是大家臆想出来的故事——当然，她还是有一个按部就班的男朋友，还在看房子，准备结婚。身边所有的人都反复跟她提到“认命”，既在安慰她，也在告诫自己，其实她很讨厌听到这两个字。她也知道，这是百分之九十九的人的生活。她没有能力改变现状，同时，仍然清醒地知道这不是自己想要的。尽管，这样的自觉常常令她感到窒息。

不算是序

007





某天，她去一个大商场，某品牌在中庭推广他们的新产品，他们办了一个摄影展，请来了一些据说是大师的人，做出格调高雅的样子。那天，她拿着一堆宣传品，忘了他们要卖什么，但完全被那些照片吸引。

笔直大道上的石头房子；小小安静，比例优美的罗马式的院子；金色雕塑上停栖的鸽子；沿马路的咖啡馆；橱窗里的摩登男女的影子；广场上新艺术风格的灯柱……照片里的城市是巴黎。她第一次看到这么多关于巴黎的图片，有一种醍醐灌顶的感觉，在那个嘈杂的中庭，她一下忘记了她在哪里。

此后，她买来很多书，学习关于巴黎的一切，甚至还在墙上贴上了一张巴黎的地图；她报了名，在周末的时间学习法语；在晚上上网看资料和图片的同时，她在bbs里面给了自己一个新的身份——现在，她是巴黎蒙马特边上小马路里开花店的Isabelle。

她白天依旧和过去一样，听领导的话，应对枯燥的本职工作，在电梯间听同事讲八卦和公司里的“阶级斗争”；她时常看窗外，幻想底下正是那条小马路，对面是另一家小小的bistro，大厨是从一个黑黑卷发的男人，门前放了几张红色的藤条桌椅，经常有人过来喝一杯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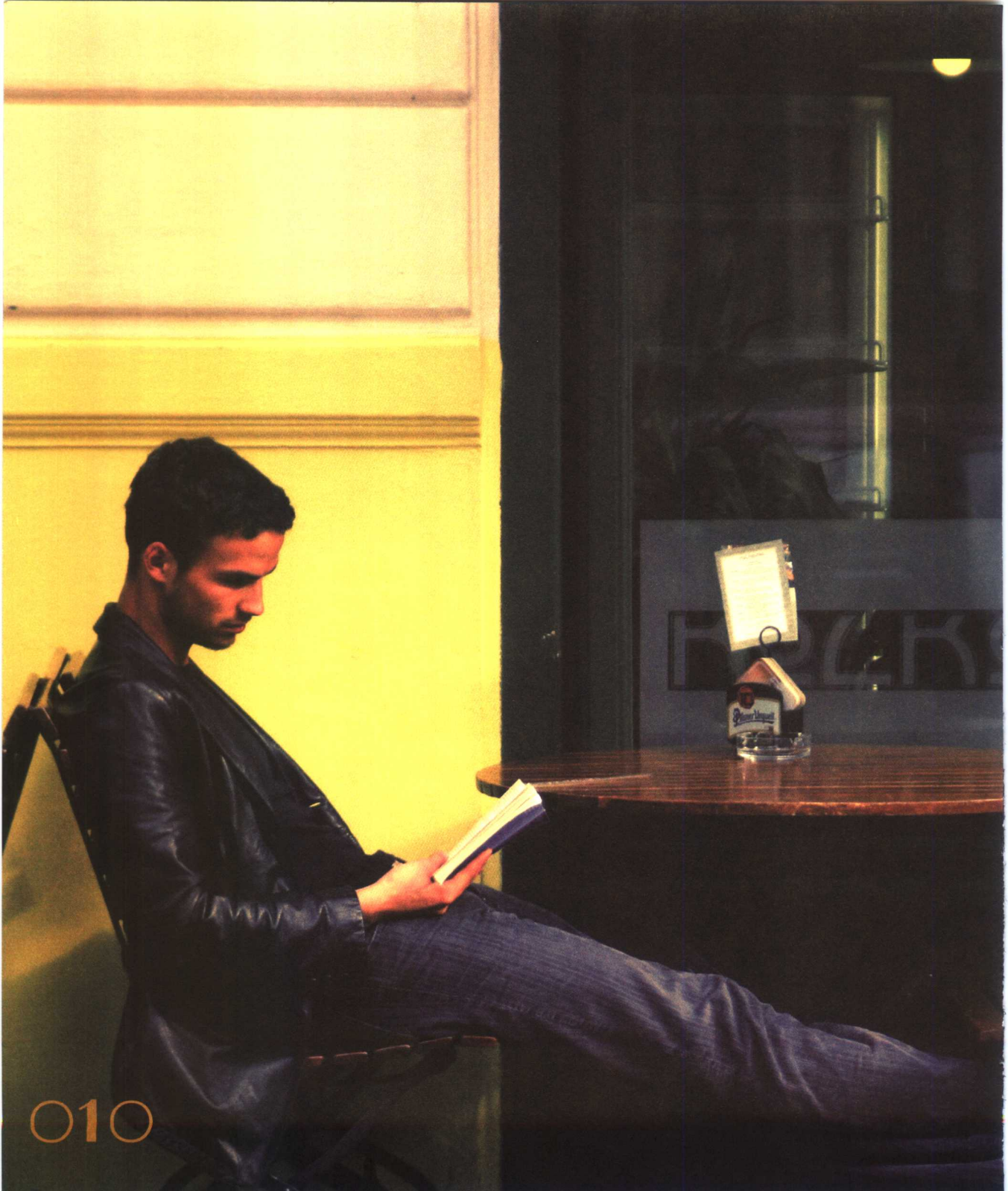
无论云淡风清，还是阴雨绸缪，都不会再影响到她的心情了，因为不管什么样的天气，那个小花店里总是有故事的。

是的，故事，她每天多了一桩功课，就是编写Isabelle的生活，她今天碰到了什么人，她去了哪里……

这些，都是为了她在网上认识了一个男人，他和她在同样的城市，曾经在巴黎工作过三个月，他常常跟她讲他如何地怀念那一段在巴黎的日子。他还抱怨自己没有好好学习法语，结果现在还是只能跟她说英语。他觉得对她很不尊敬，可是他又实在很需要一个人和他一起分享对于巴黎的认识，和对巴黎的热爱，所以只好一次次地叨扰她。

他说：我觉得我的精神故乡在巴黎。

她爱上了这句话。





她以前从来没有想到她等了很久的一個故事，在一个莫名的时间里开了个头。后来，他们的谈话开始变得伤感，他说很后悔，没有在巴黎认识她，不然一定常常约她喝咖啡。有一次，他给她的邮件里什么都没有写，只用法语写了：我爱巴黎。

她其实知道他这句话的意思，她认为她没有自作多情。

但是，她拼命地压抑自己停止想入非非，她早就知道结果会是怎样。

在接下去的几年里，她维持着和他一周上网聊天一次的关系，她也仍然在读法语，在上课的时候，只要讲到巴黎，法国老师都讶异她对巴黎的认识，同学都猜测她的工作应该常常可以去巴黎出差，其实他们倒大多是法资公司的背景，以至于他们自己后来有了去公干的机会，甚至会打越洋电话来咨询她，要去哪里怎么去；周末有什么推荐的线路；和法国人打交道应该注意什么。她的确可以给予他们很详细精准的建议，巴黎早就像一个模子一样地刻在她的脑子里。

实际上，她却一直都没有去成巴黎，第一次办旅游，就被拒签了一次，第二次隔了两年，这当中她结了婚，因为男朋友的房子装修好了。第二次签证下来的时候，她怀孕了。再接下来不久，他跟她说，他要移民去加拿大了，不久即会离开这个城市。

那一天，她去他的公司门口等他，她早就知道他在哪里上班了，跟她所在的写字楼不过隔开两条马路，她看到了他，他和他描述的一样，也和她想象的一样，穿着她喜欢的亚麻布的衬衣，称得上英俊的一个男人。有一个女人，也在门口等他，她挽住了他的手臂，他也朝她微微一笑。那个女人长相与她相比，更是一般，但气质精干，拎着价值不菲的手袋。

她一直看着他们，虽然她早就知道他不属于她，但真的看到了，还是觉得伤心。

再再后来，到她真的站在蒙马特高地的时候，已经是5年以后的事情。她把小孩留给爸妈，和丈夫报了一个10天去11个国家的旅行团，因为丈夫觉得这样很合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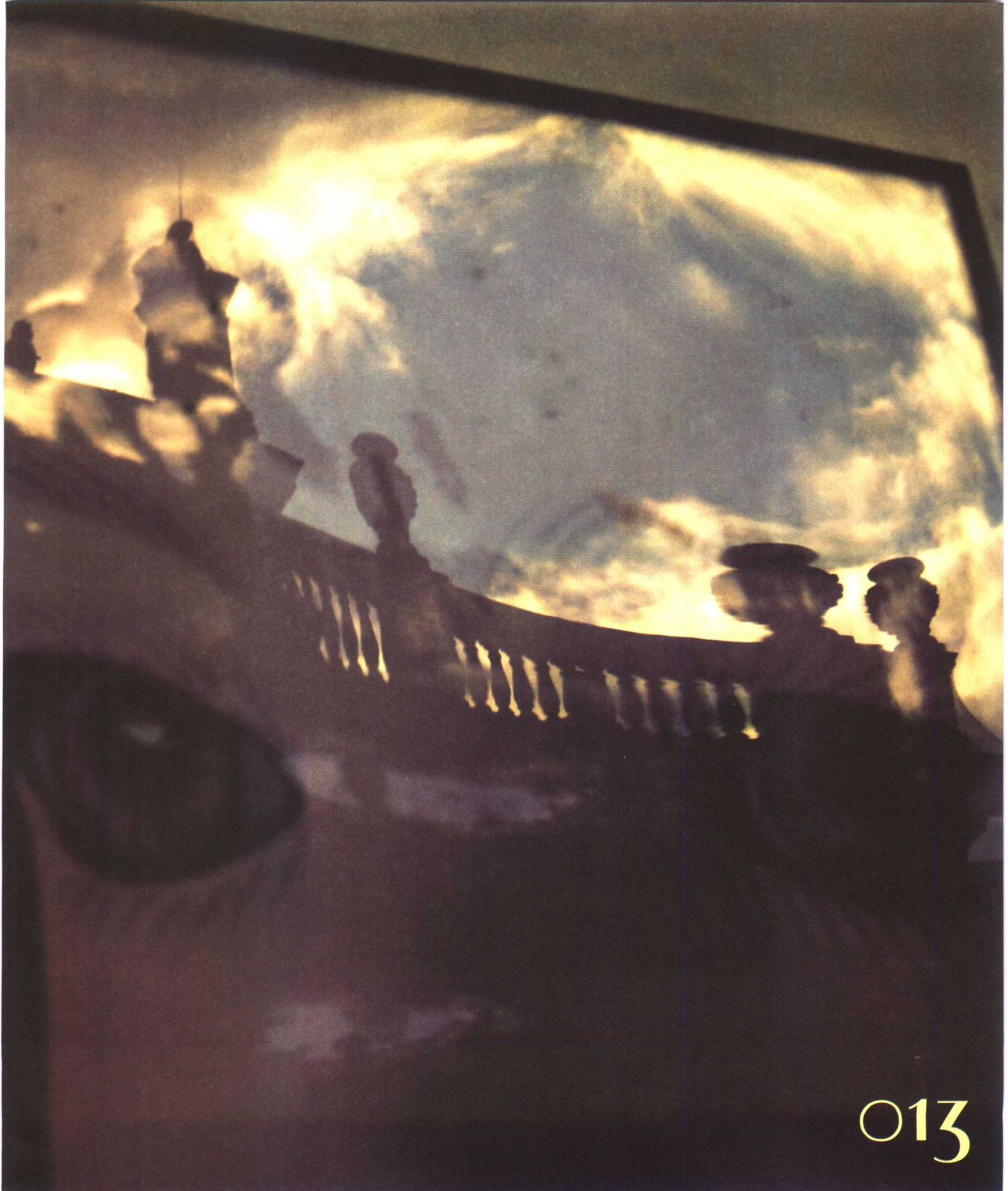
她到巴黎后就时时有热泪盈眶的冲动，这种克制终于在蒙马特功亏一篑，她无法跟旁人解释，那个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小街在泪水里如此模糊不堪，她试图分析心情激动的原因，来让自己平静下来，她想，也许是因为她终于来了巴黎；她又想，是因为她知道，她永远不属于巴黎，巴黎也不是她的城市……

写到此地，几乎忘记了原来写序的初衷。这是一个我很喜欢的故事。一直以来都相信，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巴黎。——这句话从李安以后就开始变得很俗，但我想说的是巴黎在这里也是一个象征。

回到原题，《你的萨宾娜，我的卡夫卡》想要表达的也是这个意思——本来想要加上一些注解性的副标题，比如什么什么捷克，或是布拉格什么什么，后来觉得其实这个名字已经很概括了我们想要表述的，也非常应和我们做这本书的过程。

崔在北京写作的时候，我曾经在msn上鼓励她说，记得，不是你一个人在寂寞地工作，我们在精神上一起在布拉格旅行；在选图和调图时，也和哈佛和耶鲁有过很多讨论和争执，但也没有不开心，因为我们同样是精神的旅伴。最后出来的书，是我们共同的一部平面上的电影，也是“梦想照进现实”。

每个人小时候心里都有一个梦想，后来因为各种各样的现实的原因，这个梦想就只能越藏越深，人生演绎到最后，总是无数次的妥协——虽然，妥协的结果大部分并不坏。





所以，我觉得那些还在坚持的人很难得，同理，坚持的最后结果也不一定是好的，如愿以偿这件事情，是何等的难得。

只是，我们选择了坚持，这不是在作自我表扬，刚才说了，坚持的结果很可能是一个让自己更加痛苦的境地，付出但没有回报，理论上人人可以说了解这个风险，但不是所有人都可以面对的。只是，可能我们真的天生就是在海里游泳的鱼，明知危险，却迷恋上了自由和寂寞。这是一种生活态度。

“by”就代表了这样的life style。在词典上，by有很多解释：经过、经由、对待……这是一个介词，可以组成不同的词组：by oneself、pass by、by and by等。等等。“by”总是和时间、地点、人物有关，“by”是一种人生经验——无论是美好的，还是艰难的经验，都是不能重复的，因此，也都值得珍惜。在这个意义上，by也是一个平台，一个我们的海洋，“我们”中包括了60年



代生人、70年代、70后、80年代、80后，“我们”中的一些人的确如我很喜欢的故事里的主人公一样，在写字楼里当小职员，但我们的精神都在外面天马行空。

最后，是一些一定要的感谢。他们都是促成这一套by系列书的重要的人。首先，当然，要替我们所有的作者感谢大家的家人，也因为他们的付出，才得以令我们到今天还没有放弃坚持。第二要感谢张耀先生，和他一起的工作经验，教导我有今天的人生感悟。第三要感谢朱杰人社长，对我们的认同和支持。以及，要特别感谢汪义群教授，在一些关键的时刻，给予我们的鼓励。

卜翌

2007年7月